

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

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关于 印发《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 有关项目要求》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共青团浙江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举办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的通知》（浙教办函〔2022〕101号）精神，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活动内容主要为艺术表演类项目，以舞蹈、戏剧为主，同时继续举办校园十佳歌手评选。现将《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有关项目要求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浙江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

2022年4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有关项目要求

一、节目要求

节目要围绕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注重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体现新时代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，结合 2022 年杭州举办亚运会契机，融入亚运元素。每个节目的表演者必须是同一学校学生，乙组学生不得参加甲组演出。

（一）舞蹈。群舞：人数不超过 36 人，演出时间不超过 7 分钟。双人舞或三人舞：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。

（二）戏剧。含戏曲、校园短剧、小品、歌舞剧、音乐剧等。人数不超过 12 人（含伴奏），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。

（三）校园十佳歌手。形式、唱法不限，可以为独唱、重唱、组合等形式，美声、民族、通俗等唱法。演出人数不超过 5 人（含伴奏），不得伴舞，表演时间不超过 5 分钟。

二、节目数量

（一）舞蹈、戏剧：每所普通高校（独立学院）可报送 6 个节目（需涵盖两个类别）。艺术节承办高校、省大学生艺术团各分团可在总量上增报 1 个节目。除浙江传媒学院、浙江音乐学院、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外，各高校报送的乙组（专业组）节目总数不超过 2 个。

（二）校园十佳歌手：每所高校可上报 2 个节目。有音乐专业的学校可增报 4 个专业组（乙组）的节目。在 2019—2021 年

省大学生艺术节中获得校园十佳歌手奖的学生，不再参加本次评选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(一) 节目视频为 MPG、AVI 等视频数据格式(压缩带宽不低于 10M, 分辨率 1920×1080, 码流越大越清晰越好), 使用一个固定机位正面全景录制, 声音和图像需同期录制, 如发现先期录音的将取消资格。视频播放内容中不得出现学校名称、表演学生和指导教师姓名。每个节目单独制作文件, 并以“项目+节目名称(组别)”命名。节目信息和视频上传网上报名系统。

(二) 报送艺术表演节目时, 学校要严格把关, 避免产生著作权纠纷。如发生著作权问题, 取消获奖资格, 由作者承担相关责任。

四、评选办法

(一) 舞蹈、戏剧项目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。校园十佳歌手分设校园十佳歌手奖(包括最佳男歌手奖、最佳女歌手奖、最佳组合奖)、优秀歌手奖。

(二) 指导教师奖: 获舞蹈、戏剧一等奖的指导教师(节目表演人数 5 人及以下限 1 名, 其他限 3 名), 获校园十佳歌手的指导教师(限 1 名)获优秀指导教师奖。

(三) 承办艺术节活动做出贡献的单位可获评组织贡献奖; 根据各高校艺术节活动组织情况评选优秀组织奖。

五、报送办法

2022 年全省大学生艺术节采用线上报送, 网上报名系统开

放时间和报送办法另行通知。请各高校严格按通知要求，做好各项目作品报送准备工作。艺术节各项目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29 日。有关项目联系人如下。

（一）舞蹈节目。联系人：温州大学音乐学院 李恒子，联系电话：18367896649。

（二）戏剧节目。联系人：温州大学人文学院 谭黄，联系电话：19817596469。

（三）校园十佳歌手节目。联系人：温州大学教育学院 施星鸿，联系电话：15088556977。

（四）各校申报艺术节优秀组织奖的材料（2022 年开展校级艺术展演活动方案、活动总结等书面、音像资料），加盖学校公章后，请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寄送至省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组委会办公室，组织奖相关材料的电子稿请发送至电子邮箱：zjsysjy@126.com。联系人：卢文思，电话：0571-88008881，地址：杭州市文晖路 321 号浙江省教育厅体卫艺处，邮编：310014。

附件：1.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节目报送表

2.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参演人员信息采集表

附件 1

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艺术表演类节目报送表

学校（盖章）：_____ 参演项目：_____

节目形式	节目名称	组别	演员人数	节目时长	是否原创	指导教师姓名	联系手机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（办公及手机）：

传真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

注：1.此表按项目分别填写，分为舞蹈、戏剧、校园十佳歌手 3 个项目；

2.【节目形式】：“舞蹈”：填写“双人舞、三人舞、群舞”；“戏剧”：填写“短剧、小品、戏曲、音乐剧、歌舞剧”等；“校园十佳歌手”：按照独唱、重唱、组合等形式，民族、美声、通俗等唱法填写。

3.此表由网上报名系统导出，盖章后再上传。

附件 2

2022 年浙江省大学生艺术节参演人员 信息采集表

学校（盖章）：_____ 参演项目：_____

序号	节目名称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联系方式	类别	备注

填表人：_____ 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_____ 电子邮箱：_____

- 注：1.请按项目填：舞蹈、戏剧、校园十佳歌手，类别填：学生、教师；
2.备注填写：指导教师、伴奏等，如非本校人员，需注明单位；
3.舞蹈、戏剧节目表演人数 5 人及以下指导教师限 1 名，其他限 3 名，校园十佳歌手指导教师限 1 名。
4.此表由网上报名系统导出，盖章后再上传。